

“基建狂魔”背后:内蒙古鄂尔多斯用“光伏长城”守护黄河

澎湃新闻记者 苏荷

火爆全网的“内蒙古化身基建狂魔”,你看过吗?

上百台推土机沙漠中施工的场景好震撼……这就是发生在位于内蒙古库布其沙漠的国家“沙戈荒”大型风电光伏基地三三峡蒙能新能源基地的施工现场。

5月29日、30日,“万千气象看中国·北疆绿潮奔涌”网络主题传播活动采访团一行走进库布其沙漠,看到的是这个超级工程背后千千万万的鄂尔多斯人,他们誓要在“死亡之海”里建起一座“光伏长城”,守护母亲河的同时,让“沙土”变“金沙”。

达拉特光伏基地:“蓝海”产绿电

库布其沙漠如巨大弓弦横卧黄河“几字弯”下。

5月29日下午,采访团一行来到库布其沙漠境内的鄂尔多斯市达拉特光伏应用领跑基地(以下简称达拉特光伏基地)。站在12层高的观景台上俯瞰,蓝色光伏板雄踞在沙海之中,磅礴气势震撼众人。

沙漠变“蓝海”

达拉特光伏基地建设规模为100万千瓦,位于库布其沙漠中段,达拉特旗昭君镇柴磴嘎查,北距黄河仅15公里,是内蒙古自治区唯一的国家第三批光伏应用领跑基地和奖励激励基地,也是达拉特旗长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

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突破口。

“蓝海”产绿电。

“达拉特光伏基地项目分两期完成,已全部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年发‘绿电’,可达20亿度,年节约标煤68万吨。截至目前,已向蒙西电网发电80亿度。”达拉特能源局副局长钟宇展说,达拉特光伏基地“仅是鄂尔多斯正在规划建设的库布其沙漠‘光伏长城’工程中的项目之一”。

据钟宇展介绍,“光伏长城”东西长达400公里,平均宽度5公里,容纳1亿千瓦装机容量,实现光伏治沙300万亩,生态治沙900万亩。“在这条光伏长城内,有库布其南部基地项目、中北部基地项目、达拉特光伏基地项目等,项目计划于2030年建成,届时,绿电将直达京津冀、上海、江苏。”他说,“光伏长城”建设的意义就是生态恢复,保护母亲河黄河。

目前,鄂尔多斯市防沙治沙和风力光伏一体化工程建设正酣,通过同步实施光伏治沙和配套生态治理项目,实现建成一条“长城”,治理一座沙漠。

未来,这条“长城”不仅仅是“生态长城”、“绿电长城”,更是“产业长城、创新长城、富民长城”。

“光伏长城”正在向全球荒漠化生态治理贡献“达拉特方案”。



杭锦旗蒙西基地:一块光伏板“打”三份工

一块光伏板,兼职“三份工”。

5月30日,采访团一行在蒙西基地库布其200万千瓦光伏治沙项目处,见到了千千万万“位”这样的“超级打工人”。

据鄂尔多斯市杭锦旗能源局副局长巴雅尔介绍,蒙西基地库布其200万千瓦光伏治沙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境内,装机规模200万千瓦,配套容量400兆瓦/800兆瓦时储能系统以及10万亩沙漠治理生态建设工程。项目于2023

年底全部建成并网,每年可向蒙西电网供应绿色电力约51亿度,每年节约标煤180万吨;治理沙漠15万亩,年均减少向黄河上游支流毛不拉孔兑输沙300万立方。

采访中记者发现,该项目的神奇之处是实现了板上双层发电、板间双层生态、板下双层养殖的“三双”立体生态光伏治沙新模式。巴雅尔说,“三双”立体生态光伏治沙新模式是指,板上通过双面光伏组件的应用及技术创新实现发电量增加

10%—15%;板下通过种植优质牧草防护固沙,种植四翅滨藜、甘草、马铃薯等经济作物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化,实现防沙治沙、生态修复、治沙改土、带动乡村振兴的终极目标;板间通过先养鸡后养羊,实现鸡粪还田、优质灌草全覆盖治沙,养殖畜禽带动现代牧业产业发展,实现立体生态光伏治沙产业多层次化、生态多样化、效益多元化生态循环产业发展目标,体现项目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据介绍,“三双”模式在降低土地使用成本同时提高了板下空间,利用沙漠地面反射光能,实现发电量增加10%—15%;串联组件同一平面布置,全天候无遮挡;在32mX3m的板下空间内可充分实现机械化作业种植。在发电的同时,治沙、种植,一举多得。

当日,独贵塔拉镇永兴村农民温喜全,正在光伏板下栽种西红柿秧。一排排嫩绿的秧苗,他向采访团一行展示了蒙西基地库布其200万千瓦光伏治沙项目的鲜活一幕。

这是鄂尔多斯新能源产业发展的缩影,更是内蒙古绿色发展的生动实践。

“基建狂魔”背后的鄂尔多斯

宏大的工程背后,是一个个具体的人,是万众一心的家国情怀!

黄河似弓,沙漠如弦。

中国第七大沙漠库布其横卧“几字湾”下,黄沙肆虐,被称为“死亡之海”。

为了生存,曾经有人哭着离开。

“80年代,嘎查有很多人搬离故土。”杭锦旗独贵塔拉镇道图嘎查七旬老人陈宁布想起往事,难掩激动。

为了生存,更多人选择抗争,治沙。

几十年来,脚步未有一天停歇。从最初的肩抗手锹挖,到如今几百台机械同时作业……变的是工具,不变的守护家园守护母亲河的信念,代代接力。

沙漠变绿洲。

目前,库布其沙漠治理面积达6000多平方公里,绿化面积达3200多平方公里,实现了由“沙逼人退”到“人进沙退”的历史性转变,区域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生态资源逐步恢复,沙区经济不断发展,创造了世界奇迹。

那些曾经哭着离开的人,笑着回来了。

“搞养殖,开牧家乐,”陈宁布说,“都过上了好生活。”

(来源:澎湃新闻)



平原街道人大工委:

凝聚人大力量

助力基层发展

项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活动,推动解决居民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确保矛盾在一线化解、问题在一线解决。共调解邻里纠纷16次,化解矛盾纠纷15起。

“人大代表+宣传员”发挥基层治理大功效。发挥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组织人大代表围绕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通过微信平台、代表电话、入户走访等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群众“答疑解惑”,用“身边事”解读“大政策”,引导群众依法合理表达诉求,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截至目前,已组织人大代表开展政策宣传解读活动16次。

“人大代表+联络员”撑起基层治理大舞台。依托人大代表之家和人大代表联络站,织就覆盖全街道的民情民意搜集网,发挥人大代表“联络员”作用,组织人大代表深入小区收集民意,及时将居民的心声和诉求传递给街道人大,力求解决居民关心的关键小事,助力畅通基层治理“微”循环。截至目前,利用“家+站”“点”开展主题活动10次,接待选民120余人次,走访选民200余人次,收集、反馈民意30余条。

“人大代表+志愿者”唱响基层治理主旋律。为深化人大代表履职尽责、服务大局、争作表率,拓宽代表履职渠道,街道积极探索“人大代表+志愿者”的服务新模式,激发志愿服务活力,使志愿服务活动融入百姓生活。组织人大代表在卫生城市创建、优化营商环境、普法宣传、安全生产等多方面服务社会,奉献爱心,把志愿服务与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有机结合,发挥专业特长和资源优势。截至目前,共开展志愿服务活动25次。



改良了土壤,现在又能种玉米等大田作物,收成挺好的。”杜候平说。

树林召镇有近5万亩的中度和重度盐碱地,近年来,当地坚持“以种适地”和“因地适种”相结合,不断探索盐碱地高效综合利用新模式,通过扩大水稻种植面积,引进耐盐碱特色水稻品种,在稻田里放养螃蟹,养殖南美白对虾等措施,实现盐碱地“一水两用、一田双收”。

“下一步,我们将立足实际,挖掘盐

碱地利用潜力,拓展农业生产空间,助力群众增收致富,让盐碱地变为‘丰收田’。”树林召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谈永强说。

树林召镇:

盐碱地里插秧忙

刘俊平 闫小丽

现在全程机械化种植,两三天时间就能完成插秧。”今年53岁的杜候平说。

育秧、插秧、田间管理、收割入仓,几年下来,水稻从种到收的整个流程,杜候平样样都懂,算是这方面的“土专家”,当地农户有种植技术方面的难题都来向他请教。杜候平介绍,盐碱地里种水稻就是通过以水泡田的方式,让盐分随着水排走,这样土壤中的盐分就可以保持在一个合适的范围内,从而适合水稻的生长,经过几年种植后,盐碱地得到了有效的治理。“我们村里原先有3000多亩撂荒的盐碱地,通过水稻种植

进入6月份,树林召镇的水稻开始大面积插秧,盐碱地里种水稻成为当地探索“藏粮于地”的新路径。近年来,树林召镇将盐碱地作为“潜在粮仓”,不断提升盐碱地的综合利用效率,让盐碱地成为了当地百姓的“米粮仓”。

在树林召镇二锁圪梁村的一块放

满水的盐碱地里,记者见到了当地种植大户杜候平,他是村里第一个尝试在盐碱地里种水稻的人。揭开秧盘,摆放平整,拉动引擎,随着插秧机在地里来回穿梭,一排排水稻秧苗被均匀的插在了地里。“我今年计划种植100多亩水稻,

以案释法 | 出借信用卡,他人套现并透支后拒还借款,怎么办?

苏佳乐

随着社会的飞速发展,互联网金融的普及,越来越多的人选择使用信用卡,与此同时,也有出借本人信用卡后,对方拒绝还款的情况发生。近日,旗人民法院立案庭受理了一起因出借信用卡,他人套现并透支后拒还借款而产生的矛盾纠纷。

原告李某与被告吴某系多年好友,2022年11月,吴某因周转困难向李某借用信用卡后套现35000元,并给李某出具借条。信用卡欠款即将到期时,李某多次催促吴某还款,吴某均以自己暂时周转困难为由拖延还款,最终,李某因担心出现征信问题,自行还清信用卡欠款。此后,李某多次向吴某索要欠款均无果,遂起诉至旗人民法院。

案件受理后,本院考虑到本案案情清楚,标的较小,为了妥善化解双方矛盾纠纷,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人民法院将案件委派至诉前人民

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调解过程中,法官先行为原被告双方解释相关法律规定,释明信用卡作为由商业银行发行的可在信用额度范围内透支小额现金的一种金融工具,只限经发卡银行批准的持卡人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合法的信贷关系受法律保护,李某向吴某出借资金并非源于李某自有资金或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经济来源,而是其应由本人持有的信用卡内的资金,信用卡的信用额度是金融机构基于持卡人的信誉发放的,让持卡人在一定期限内、一定额度内透支消费的额度,所以信用卡资金也属于信贷资金,李某将信用卡出借吴某使用的行为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套取金融机构贷款转贷”的情形,故李某与吴某

之间的民间借贷合同无效,行为人因该行为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

该案中,李某借用的信用卡透支款已由李某还清,该款项应由吴某向原告双方最终成功达成调解协议,该信用卡透支款由被告吴某分期向原告偿还,并进行了司法确认,纠纷得以妥善化解。

法官提醒:大家要合规办卡,理性消费,妥善保管自己的信用卡,请勿随意出借、出租、转让给他人使用,以免造成严重后果“惹祸上身”。

法条链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三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民间借贷合同无效:

(一)套取金融机构贷款转贷的;

(二)以向其他营利法人借贷、向

本单位职工集资,或者以向公众非法吸收存款等方式取得的资金转贷的;

(三)未依法取得放贷资格的出借人,以营利为目的向社会不特定对象提供借款的;

(四)出借人事先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借款人借款用于违法犯罪活动仍然提供借款的;

(五)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六)违背公序良俗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五十七条 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被撤销或者确定不发生效力后,行为人因该行为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

不能返还或者没有必要返还的,应当折价补偿。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方由此所受到的损失;各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